

溺愛教養之親子歸因探究

李容蓉

陳富美*

輔仁大學兒童與家庭學系

輔仁大學兒童與家庭學系

本研究檢視親子雙方對於溺愛教養的歸因，並藉由分析其與親子關係的關聯性，解析歸因之意涵。研究分為情境訪談與問卷調查兩個部分。情境訪談之對象為9對國小高年級學童及其母親；問卷調查則有258對親子，共計516位。依據情境訪談及文獻編製出溺愛教養歸因題項，再進行因素分析。結果發現，親方只有一個歸因因素，命名為「未盡職責」，而子方則有「教養不力」及「情感涉入」兩個歸因因素。母親的未盡職責歸因與親子關係呈顯著負相關；在子方的部分，教養不力歸因與親子關係同樣呈現顯著負相關，情感涉入歸因與親子關係的關聯則未達顯著水準。從為人母親的角度來看，溺愛教養是屬於負面的教養狀態，無論施行原因為何，皆有未盡教養之責的意涵；而子女則除了此種歸因外，多了情感解讀的空間。

關鍵詞：溺愛教養、親子關係、歸因、學齡兒童

壹、緒論

一、研究緣起

本文所謂的溺愛教養，在中西文獻的用詞，有些許差異。如 permissive (Robinson, Mandelco, Olsen, & Hart, 1995)、indulgent (Lau, Lew, Hau, Cheung, & Berndt, 1990)、indulgent-permissive (Maccoby & Martin, 1983)、容忍型(林惠雅, 1995)、寬容型(許美金、居維寧, 2002)、寬鬆溺愛型(葉光輝, 2000; 陳富美, 2005, 2007)、寬鬆放任(王鍾和, 1993; 羅瑞玉, 2000)，或如本文稱之為溺愛(高淑芳、陸洛, 2001)。雖用詞有異，但在定義上則頗為一致。Maccoby 與 Martin (1983) 以教養雙向度的「支持回應」(accepting-

* 通訊作者：陳富美，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e-mail: chenfumei8528@gmail.com; 02-29052104。

responsive)和「要求控制」(demanding-controlling)，建構出教養的四個面向，分別是民主 (authoritative)，權威 (authoritarian)、溺愛 (permissive) 和忽視 (disengaged)，呼應了 Baumrind (1967, 1978, 1991) 對於教養類型的見解。在 Maccoby 與 Martin 的分類中，溺愛教養是屬於高支持回應與低要求控制的教養。溺愛教養的父母對於子女的需求給予充分的支持與回應，然而對於子女所應表現出的適齡行為則不加以要求，對不適當的行為也不予以控制管教。爾後，Robinson 等人 (1995) 則在溺愛教養的類型中，再解析出「未能堅持管教原則」(Lack of follow through)、「忽視不當行為」(Ignoring misbehavior) 及「信心缺乏」(self-confidence) 三種內涵，描繪出溺愛教養的特色。

相對於溺愛教養，在先前有關華人父母教養的研究中，民主教養 (authoritative) — 高支持回應、高要求控制，受到一致的肯定；而權威教養 (authoritarian) — 低支持回應與高要求控制，則受到最多的關注。主要的原因是研究發現，與西方父母相較，華人父母在權威教養的施行傾向上是較高的，然而華人的子女卻不見得有較差的表現，因此學界提出華人的權威教養具有特殊的文化意涵 (Chiu, 1987; Dornbusch, Ritter, Leiderman, Roberts, & Fraleigh, 1987; Lin & Fu, 1990; Kelley & Tseng, 1992)。綜合來說，先前華人教養的研究結果，基本上是在肯定民主教養的基礎上，對於權威教養提出某種程度的平反。相形之下，溺愛教養似乎較不被擔心、也未引發特別的討論。

雖然先前華人教養文獻較少對於溺愛教養有深入的探究，然而在現今少子化的社會現況下，父母與孩子的生活形態及互動方式，已產生相當大的轉變。溺愛教養的現象開始在報章雜誌中成為關注的焦點。例如，2006 年商業周刊即以「溺愛戰爭 — 21 世紀全球父母的難題」為封面專題故事，其中指出「被溺愛兒童症候群」已成為近年來全球兒童教育界最憂心的現象 (李盈穎、劉承賢、賀先蕙, 2006)。事實上，大陸在其一胎化政策的影響下，對於子女的溺愛教養現象，也引發了學界的討論 (任路忠、劉貴敏、鄧順蓮, 2006; Chen, Liu, & Li, 2000; Xu, Farve, & Zhang, 2009)。國內學者趙蕙鈴 (2011) 在整理文獻報導及進行國內父母的調查訪談後，指出下列值得關注的教養現象：對於子女事務過度協助與介入的直升機父母、少子化與寶貝化的等號化、或父母生活忙碌而沒有時間陪伴子女，為了表達對子女的愛，因而變成不敢要求或沒有原則的好朋友化現象等。不僅本國籍父母如此，國內新移民父母也有一定比例採寬鬆放縱的溺愛教養方式。一項有關東南亞新移民幼兒父母教養方式的研究指出，採寬鬆放縱教養方式的父母佔 28%，僅次於開明權威的 58%，然高於專制權威的 11% (蔣姿儀、林季宜, 2009)。

父母的教養行為會受到教養信念的影響，若從教養信念上來看，以往受到較多討論的是華人父母的嚴教觀和訓練觀 (training) (林文瑛、王震武, 1995; Chao, 1994)。然而，

如果華人文化中沒有寵溺的教養觀，那麼溺愛教養行為背後的原因是什麼呢？舉例來說，我們常說現在的孩子很辛苦、壓力很大，從小就要學習很多才藝；而現在的父母很忙，沒有許多時間來陪伴孩子。在現實生活中，溺愛是否出自於我們對於孩子的某種憐惜或彌補？上述林文瑛與王震武（1995）的研究也指出，有許多父母視親子關係為「類平輩關係」。然類平輩終究並非平輩，父母是否因管教分寸拿捏不易，終因管不動而無法堅持原則？對於現代父母而言，他們如何歸因自己的溺愛教養？子女又是如何歸因父母的溺愛教養？「歸因」是社會心理學的重要議題，而個體對於行為的歸因向度不同，其後續行為反應也會產生差異。先前國內教養研究，對於溺愛教養的探討較少，更缺乏溺愛教養歸因的探究。因此，現今台灣社會的親子如何解讀溺愛教養行為背後的原因，是本研究所欲探究的主題。

二、教養歸因及其測量

所謂歸因，意即個人對自己或別人行為發生的原因所作的推論或解釋（葉重新，1999）。先前歸因理論在教養議題上多運用於探究父母如何歸因子女的負向行為及此歸因的後續影響（Ateah & Durrant, 2005; Katsurada & Sugawara, 2000; Lorber, O'Leary, & Kendziora, 2003; Slep & O'Leary, 1998），相對於應用在子女對父母教養行為的歸因較少。在有限的文獻中，國外最常採用的測量工具為 Mother-Adolescent Attribution Questionnaire (MAAQ) (Grace, Kelley, & McCain, 1993) 和 Children's Relationship Attribution Measure (CRAM) (Fincham, Beach, Arias, & Brody, 1998; Mackinnon-Lewis, Castellino, Brody, & Fincham, 2001)。MAAQ 是測量母親與其青少年子女在衝突過程中的歸因傾向，量表以八題假設性的教養衝突情境（如門禁時間、家庭作業的完成、休閒活動、交友選擇等）作為題幹；CRAM 的設計與 MAAQ 類同，採用兩個假設的負向教養行為作為題幹（想像父母對你咆哮或吼叫、想像父母批評你）。MAAQ 和 CRAM 皆在每一種教養情境或行為下，分別列出六個歸因陳述句讓子女評估其同意程度。在歸因選項上，MAAQ 和 CRAM 雖有些許用詞差異，但其內涵相同。以 CRAM 為例，在歸因選項中，其中三個是有關原因 (causal) 歸因的陳述句子：(1) 歸因位置 (locus)：你認為父母批評你是因為一些他 / 她自己的原因，如疲累、心情不好、那是他 / 她一貫的作風；(2) 歸因穩定性 (stability)：你認為父母下一次亦會以相同的理由批評你；(3) 歸因泛化性 (globality)：你認為父母批評你的理由會影響他 / 她對你所說所做的其他事情，或影響你們之間的關係。另外三個是有關責任 (responsibility) 歸因的陳述句子：(1) 歸因意圖性 (intentionality)：你認為父母批評你的目的是為了要傷害你的情感；(2) 歸因動機性 (motivation)：你認為當父母批評你的時候，他 / 她只想到他自己；(3) 歸因責任歸屬性 (blame)：你認為父母該為批評你而受

到指責。CRAM 最後歸納出一個負向的歸因傾向分數 (conflict-promoting attribution) 用以預測親子關係。研究結果發現子方的負向歸因傾向與正向的親子關係呈顯著負相關、與親子間的衝突 (arguing) 呈顯著正相關 (Fincham et al., 1998)。

在國內文獻的部分，朱瑞玲 (1989) 將兩類事件 (學業或一般性) 及兩種行為 (管教或陪伴) 組成四組父母關愛行為及四組嚴厲行為的題目。在關愛行為的部分，分為子女個人因素歸因 (如個人能力、努力) 與父母因素歸因 (父母重視的表示、父母心情好)。舉例題項為：爸媽陪我或教我做功課是因為這是我要求的、爸媽陪我或教我做功課是因為他們希望多點時間陪我。嚴厲行為歸因亦劃分為子女個人因素 (自己能力差、做錯事) 與父母因素 (父母不重視或不關心、父母心情不好)。全部題項經因素分析後得到兩個因素：關愛行為正向歸因及嚴厲行為負向歸因。研究結果發現，當父母有較多關愛反應，子女的正面歸因的可能性越高，包括自己能力好、努力或父母重視，且子女的學業表現與適應行為越佳；而嚴厲行為愈多，子女傾向於責怪父母不關心或心情不好等負向歸因，並對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有負向的影響。在朱瑞玲 (1989) 的研究基礎下，陳富美 (2007) 於其研究中，加上親子歸因的訪談資料，發展了「教養行為歸因量表」。此量表以三種教養行為 (誇獎稱讚、責罵處罰及陪伴活動) 及兩種施行情形 (有、無) 組成六種教養情境，每一個情境有四到五個歸因。經因素分析後得「持平體諒」與「情緒忽視」兩種歸因因素。「持平體諒」歸因是指子女傾向於就事論事，理解父母的困難，如認為父母的稱讚是因為自己表現好、處罰是因為自己做錯事、沒有陪伴是因為父母沒時間；而「情緒忽視」歸因則是指子女傾向將父母教養行為歸因於父母的情緒及對自己的不重視，如父母的稱讚是因為父母心情好、處罰是因為遷怒、沒有陪伴是因為父母不重視孩子的活動。其研究結果指出，子女對於父母的教養行為皆較傾向於持平體諒歸因。同時，當子方知覺父母教養為民主教養或寬鬆放縱時，持平體諒歸因傾向較高；知覺父母教養為權威教養與忽視冷漠時，情緒忽視歸因傾向較強。

綜觀國內外有關教養歸因的測量，CRAM 和 MAAQ 聚焦於負向教養行為的歸因，而國內朱瑞玲 (1989) 與陳富美 (2007) 的研究則是同時包含正、負向教養行為。在歸因因素的初始分類上雖各有不同的面向，然而最後因素分析的結果基本上皆統整為正向與負向兩大類歸因。

三、溺愛教養歸因之相關文獻

聚焦於溺愛教養的文獻十分有限，針對歸因的探究更是缺乏。然而，有些文獻雖未直接採用「歸因」二字，但其研究結果實與溺愛教養歸因有關。舉例來說，在 Robinson 等

人(1995)發展之溺愛教養量表中,有三個分量表,分別為:「未能堅持的管教」、「忽視不當行為」及「教養信心缺乏」。在缺乏教養信心(self-confidence)的題項中,有一題為:「我害怕若處罰孩子的不當行為會讓孩子變得不喜歡我」,便清楚的點出溺愛教養的原因。另外,此研究中發現,「未能堅持的管教」及「教養信心缺乏」兩個分量表的平均分數較高,「忽視不當行為」的平均分數則較低。也就是說,父母對於孩子的溺愛教養,大多數還是屬於想要管教,但未能堅持到底,也沒有信心徹底執行的狀況。對於允許孩子不當行為的情形(忽視不當行為)則是比較少的。國內實徵研究也對此假設提供了支持。劉淑媛(2004)的研究訪談中所提到的溺愛教養,呈現出的樣貌幾乎皆是以「管」為前提,但最後終因管不動,而以溺愛收尾的狀況。舉例來說,其研究中父母對於青少年休閒活動的介入最常見到無法堅持管教的情境,父母常會希望子女少玩一些、少去網咖,但父母若是管不動,也只能作罷。此外,另一學者趙蕙鈴(2011)的訪談研究則顯示出不同原因的連動性。她的訪談發現,母親想要訂規則並執行,但又無法堅持;另一方面也擔心,若是堅持規則,親子關係將因此搞壞。因著這樣的原因,形成妥協、退讓的教養方式。

除了上述「怕孩子不喜歡自己」及「不會管、管不動」的原因外,溺愛教養也有涉及母親個人過往經驗內在情感的因素。國內學者黃淑滿(2008)探究母愛的研究發現,有些母親會因為曾經虧欠孩子(如:在孩子小時離家,孩子長大後再回來),而任子女予取予求;或明知子女有錯卻不加以管教,以溺愛做為虧欠的補償。在一篇國外有關兒童發展課程設計的研究論文中(Poling & Hupp, 2009),修習此課程的學生在課程省思報告中提及,因為自己16歲懷孕時酗酒嚴重,因此對於孩子一直心懷愧疚,繼而造成對於孩子的溺愛教養。除了上述彌補虧欠的原由,林慧芬(2004)訪談育有學前子女的母親對兒童自主的詮釋時發現,有些母親相當強調情感上的聯繫;即使母親都認為應該鼓勵孩子獨立自主,但因為她們認為孩子還小,延伸的關愛造成難以放手讓孩子做他應該自己做的事。且母親在情感上依附孩子,心思都在孩子身上,甚至覺得「幫忙孩子做事」時,可以和孩子比較親近,例如有位母親表示有時候孩子撒嬌一下,叫媽媽幫他穿鞋子或刷牙,反而會覺得這樣很親近。此外,雖然父母的代理行為對孩子生活自理能力的發展有礙,但因著父母對於子女其他面向發展的高度要求,如基於不能輸在起跑點,而讓孩子學習各項才藝,看著忙碌於各項活動的子女,父母只得幫孩子做他自己可以做的事(趙蕙鈴,2011)。最後,Lau等人(1990)的研究中,也支持溺愛教養與情感層面的連結。Lau等人檢驗孩子知覺父母教養中的控制、溫暖和溺愛,研究發現溫暖與溺愛呈顯著正相關,但控制與溺愛的關聯則相對較不顯著。因此,Lau認為溺愛與溫暖的關聯較強,與控制的關聯相對較低。

此外,也有研究者藉由檢視溺愛教養與其他類型教養的相關性,間接推論溺愛教養的

可能原因。在一項以 3-6 歲幼兒母親為樣本的研究中（陳富美，2002），母親自評的民主教養與放縱教養並無關聯。然而母親自評的放縱教養與權威教養則有顯著的正相關。同時，樣本中有 13% 的母親，是屬於又權威又放縱的類型。因此，此一研究推論，放縱教養對於幼兒的母親來說，除了是因無法一致施行權威教養所形成的放縱現象外，也可能是對於孩子責罵處罰後的彌補。另外，在一項探討國小高年級學童知覺父母教養的研究（陳富美，2007）中，研究結果發現，子女知覺父親民主或忽視教養行為的頻率越高，對於父親寬鬆教養施行頻率的知覺也會較高。因此，此研究者指出，對孩子來說，父母的放縱可能是有時讓孩子放鬆一下的體貼表現，有時則可能是對於孩子的輕忽及不在意。

由此可知，父母溺愛教養行為的展現，有可能是基於補償子女的虧欠心理、缺乏教養信心、害怕子女撤回對自己的愛、或是親子情感上的相依與對於孩子的體恤與不捨。由於人們的「歸因」機制是一個已經被概念化的基模，會引導個體與他人的關係（Baldwin, 1992; 引自 Bugental & Happaney, 2002）；故親子雙方對溺愛教養行為的歸因便可能會影響其親子關係。因此，本研究將藉由量表的編製，對於親方與子方在溺愛教養的歸因內涵進行初探，並進行親子間差異的探討；也藉由本研究檢視歸因與親子關係的關聯性，以解析歸因的意涵。

四、研究問題

1. 親方對於溺愛教養的歸因內涵為何？
2. 子方對於溺愛教養的歸因內涵為何？
3. 親方與子方對於溺愛教養的歸因內涵差異為何？
4. 溺愛教養歸因與親子關係的關聯性為何？

貳、研究方法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之研究對象為國小高年級學童及其母親。在情境訪談的部分，共訪談九對親子。基本資料請見表一。

在問卷調查的部份，有效問卷為 516 份(258 對親子)。母親年齡多在 35 到 48 歲之間，教育程度以高中職居多，佔 49%，有全職工作者佔 61.3%。子方性別約男女各半，排行多為老大或老二，共佔 72.8%。在家庭背景變項的部分，育有兩個子女的家庭佔 51.9%，家庭月收入在二萬五千到七萬五千之間，佔 48.1%（表二）。

表一 情境訪談樣本基本資料表

母親									
代稱	S	W	K	E	F	A	B	G	H
年齡	42	38	37	45	39	43	44	45	40
性別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學歷	高中(職)	高中(職)	高中(職)	專科/大學	碩士以上	專科/大學	專科/大學	高中(職)	高中(職)
職業	家管	會計	技工	自由業	教職	會計	商	家管	商
子女數	2	3	1	3	2	3	2	3	2
子方									
代稱	s	w	k	e	f	a	b	g	h
年齡	11	12	11	12	12	12	9	12	12
性別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女	女	男

表二 問卷調查樣本基本資料表

母親基本資料 (n = 258)					
項目		百分比	項目		百分比
年 齡	28~34	7.6%	教 育 程 度	國小/國中	13.7%
	35~41	44.4%		高中(職)	49.0%
	42~48	45.6%		專科	24.7%
	49~55	2.4%		大學以上	12.5%
子 女 數	一個	12.0%	家 庭 總 收 入	二萬五千以下	12.0%
	二個	51.9%		二萬五千到五萬	23.3%
	三或四個	36.0%		五萬到七萬五千	24.8%
就 業	有全職工作	61.3%		七萬五千到十萬	19.8%
	無全職工作	38.7%		十萬以上	20.2%
子方基本資料 (n = 258)					
性 別	男生 女生	49.6% 50.4%	排 行	獨生子女	12.0%
				老大	36.4%
				老二	36.4%
				老三	15.1%

二、研究工具

(一) 溺愛教養歸因量表

1. 情境訪談

由於溺愛教養歸因的相關文獻有限，因此本研究先採用情境短文的方式進行訪談，以瞭解親方與子方對溺愛教養的可能歸因。情境短文主要呈現出在特定的情況下，母親所展現的教養行為。溺愛教養情境概念之編製係參考 Robinson 等人（1995）及陳富美（2005）的教養量表。從 Robinson 的溺愛教養分量表中擇取「未能堅持管教原則」及「忽視孩子不當行為」，此兩向度屬溺愛教養之行為面；Robinson 等人（1995）研究中的第三向度為原因面與狀態面（如：害怕管教孩子不當行為時，孩子會不喜歡父母、對自己教養孩子的能力感覺沒有信心），不適合情境之編製，因此不列入。此外，研究者再從陳富美（2005）溺愛教養量表題項概念中，加入反映高支持回應向度的「無原則同意子女要求」、和反映低要求控制向度的「代理行為」，共計四種溺愛教養概念（見表三左欄）。接著，在此四種概念下，編製國小高年級學童日常較常出現之教養情境（見表三右欄）。以忽視孩子不當行為為例，研究者先述說情境「母親與朋友談話時，孩子不時插嘴與喧鬧，而母親並未制止其行為」，再分別詢問媽媽及孩子「你認為這個媽媽不去制止孩子行為的原因為何？」。

表三 溺愛教養概念與情境

概念	情境
一、未能堅持管教原則	規定孩子使用電腦的時間時，母親無法堅持管教原則
二、無原則同意子女要求	孩子要求買東西時，母親由起先的反對轉變為最後的妥協
三、忽視孩子不當行為	孩子插嘴或打斷談話，母親忽視其不禮貌的行為
四、代理行為	母親主動為孩子整理房間；幫孩子準備課堂用品

2. 情境訪談內容分析

母親與孩子在聽取情境故事後，會針對故事中母親的教養行為，陳述自己認為可能的原因；但部分親子也會以自己為主詞，說明自己在類似情境下行為的原因。以下針對母親與孩子的回答，統整歸納出以下主題：

(1) 維繫情感／關係

針對情境一和情境二，母親雖然認為應該管、且不能要買甚麼就買甚麼，但也無所奈何，因為如果堅持，孩子一定會不高興，搞得關係也不好。因著對於親子間情感與關係的重視，也只能犧牲對於孩子管教的堅持。這樣的心情甚至孩子也能感受到。

「害怕孩子不跟自己說話，彼此間的關係會越來越差。」(情境一 B)

「不想破壞親子關係。」(情境一 E)

「怕他(情境中的孩子)生氣，不說話。」(情境二 h)

(2) 管不動／懶得管

針對當管不管、不該買卻買的狀況，常是因為管不動或懶得管。事實上，懶得管背後的理由也是管不動、因為管了孩子也不會聽，甚或更吵更鬧，還要花費更多時間處理善後。父母的無可奈何，孩子也看得一清二楚。

「因為怕孩子一直吵，不跟我回去，我想走了他一直不肯走。因為一直吵一直鬧會受不了啊！有時候要先安撫他，無奈之下也是要先買啊！」(情境二 W)

「管他沒有用吧，大部分都趁我不在的時候偷玩，所以就算了。」(情境一 K)

「因為我不理媽媽啊！她也沒辦法。」(情境一 w)

「因為我一直吵一直鬧啊！她都會先買給我啦！」(情境二 s)

「因為管不動啊，所以不想管我。」(情境三 s)

(3) 疼惜孩子

無原則同意子女要求、忽視子女不當行為、以及為孩子代勞(整理房間、書包)也常是出自與對於孩子的疼惜。包括捨不得、讓孩子高興、擔心孩子不會做、擔心孩子少帶東西被老師罵、不想讓孩子累等等：

「因為現在的人都生比較少啦，有時候小朋友吵的話就算很貴也會掏腰包出來買啊！主要是為了讓孩子心情高興，而且如果他朋友們都有的話也是要買給他啊！」(情境二 S)

「主要是因為怕東西帶不齊啦！像我也是從他一年級的時候就開始幫他收書包，如果讓他自己收都會收不好，而且男孩子比較不謹慎，常常忘東忘西的。」(情境四 S)

「因為疼小孩所以捨不得罵他或打他吧。」(情境三 k)

「因為她愛我，怕我累，所以每樣東西都會幫我弄好。如果有媽媽幫我弄最好，不然要自己整理也很麻煩。」(情境四 s)

「因為怕小孩東西沒帶齊會被罵。」(情境四 g)

下述媽媽的回答，則是綜合式的歸因，兼具疼惜孩子與管不動兩種因素：

「覺得小孩讀書很辛苦，而且如果一直叫不聽，會覺得乾脆自己做一做比較快。」

(情境四 B)

(4) 時間／效率考量

現在父母忙碌，為了節省時間精力，情境四的代理行為，常是因為顧及時間與效率。雖然長久之計應該要培養孩子自理與自制能力，但或許因為孩子做得不夠好、孩子做了父母還是要重做一次、或者叫不動孩子。總之屈於現實，只好短線操作，直接代勞。對於情境四的狀況，有四位母親提到「自己做比較快」，其中兩位的陳述如下：

「因為小孩子都收不乾淨啦，有時後叫他收他都堆一堆在旁邊，收完還是很亂，我自己來比較快啦！」(情境四 S)

「自己順手把它整理起來還比較快，不會在那裏看了一直氣、一直不舒服。」(情境四 F)

孩子也有類似的歸因：

「像我媽媽每次也是都一直唸啊，只要我不去整理她最後都會幫我收好，可能是因為看不下去吧，也可能覺得自己做比較快。」(情境四 w)

(5) 心情／情境因素

母親也可能是因為當時的心情與情境，而由著孩子：

「逛街買東西嘛，心情比較好，有時候就算了。如果自己在煩的時候，有時亂吵要買，反而更不會得逞。」(情境二 F)

「因為媽媽聊天聊得正起勁，就當作沒聽到吧。」(情境三 W)

「那個(情境中的)媽媽聊天聊得很開心，就不想管了吧！」(情境三 f)

依據上述之內容分析與相關文獻，研究者以「管不動」、「沒時間」、「心情好」、「捨不得」、「彌補虧欠」及「怕孩子不喜歡自己/媽媽怕我不理她、不喜歡她」六個因素做為歸因之選項。在訪談中雖然彌補虧欠的因素未被提及，但此一因素可能需在一定關係建立下的深度訪談中才可得，因此還是依據文獻放入歸因選項中。

3. 量表題幹與選項之編製

在量表編製的部分，題幹出自上述之四個溺愛教養概念，分為媽媽版與子女版。媽媽填寫的版本為「我如果說要處罰子女，但結果卻是不了了之，我認為可能的原因是…」(未能堅持管教原則)、「我如果答應子女提出的任何要求，我認為的原因是…」(無原則同意子女要求)、「如果孩子做錯事，而我沒有去管他，我認為的原因是…」(忽視孩子不當行為)和「我如果幫子女做他自己可以做的事，我認為的原因是…」(代理行為)。子女版本則修改其主詞，以題幹一為例：「媽媽如果說要處罰我，但結果卻是不了了之，我認為可能的

原因是…」」。選項則依據前述之文獻及情境訪談結果，歸納出「管不動」、「沒時間」、「心情好」、「捨不得」、「彌補虧欠」及「怕孩子不喜歡自己／媽媽怕我不理她、不喜歡她」六個選項。選項用詞會依題幹情境做適當修改，但意思不變。在每個歸因選項上，請填答者勾選從「完全同意」到「完全不同意」的四分量表。量表計分係參考 MAAQ 量表的計分方式 (Grace et al., 1993)，將四個題幹中相同的歸因相加，因此每位填答者皆有六個歸因分數，得分愈高表示親方或子方對此歸因選項的同意程度越高。

(二) 親子關係量表

本研究採用親子關係滿意度量表 (周玉慧、吳齊殷, 2001) 做為親子關係的評量指標。共有兩題：「你滿不滿意和媽媽 (或子女) 之間的關係」以及「你和媽媽 (或子女) 在一起時快不快樂」。計分方式採四點量表，分為：「很不滿意」、「不滿意」、「滿意」、「很滿意」；以及「很不快樂」、「不快樂」、「快樂」、「很快樂」。量表由母親與子女分別填寫，依認可程度分別給予 1 到 4 分，得分愈高代表所認知之親子關係越佳。另外，原量表中此兩題的相關很高 (學生及母親之 r 分別為 .72 與 .56)，故其將兩題分數相加後標準化。而本研究中的子方與親方之相關係數也很高，分別為 .83 與 .72，因此研究者亦將兩題相加後標準化計算之。

三、研究程序

1. 聯絡情境訪談親子。透過親友介紹家有國小高年級學童的家庭，和母親說明研究目的與方法。
2. 進行情境訪談。有八對親子進行家訪。先訪談母親 (孩子自己先待在另一個房間裡)，母親訪談結束後，再單獨訪談孩子。另一對親子進行電話訪問，先訪母親、再訪孩子。家訪與電訪每位親或子的各自訪談時間皆約為 10 到 15 分鐘。
3. 針對情境訪談進行內容分析，並參考相關文獻編製問卷。
4. 聯絡問卷調查對象。問卷調查採方便取樣，以四名任職於新北市小學之老師為聯絡人，共四所學校、十一個班級同意參與，分別為新店區一所 (五年級一班、六年級兩班)、蘆洲區一所 (五年級兩班) 及新莊區兩所 (五年級兩班、六年級四班)。
5. 進行問卷調查。研究者進入國小班級進行學童之間卷施測。主要的指導語為：「這份問卷主要是想要了解你對於媽媽教養行為的看法及你和媽媽的互動，這不是考試，也沒有正確答案，請同學們放心的寫」。母親問卷則請學童帶回家請媽媽填寫，密封後交回給導師，再由研究者取回。為顧及部分未與母親同住或隔代教養學童之心理感受，研究者亦向學童說明，若沒有和媽媽同住，可以針對主要照顧者填答，母親問卷也請主要照顧

者填寫交回即可。本研究發出 332 份學童問卷，全數回收，但其中有 1 份明顯亂填及 5 份主要照顧者非母親之問卷；親方同樣發出 332 份問卷，也全數回收，但有 37 份廢卷(空白或明顯亂填)及 36 份非母親填寫之問卷。最後共有 258 對親子、516 份有效問卷，有效率為 78%。

四、資料分析

在情境訪談的部分，於訪談後將親方和子方的回答登錄謄寫，再歸屬分析出歸因主題。問卷調查結果則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驗證性因素分析、描述統計及相關分析。

參、研究結果

一、溺愛教養歸因因素分析

在問卷調查後，研究者利用統計軟體將蒐集的數據隨機分為兩份，先以其中一份樣本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尋找可能的因素結構，再以另一份樣本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確立此因素結構之適配性並作為修改依據。

(一) 探索性因素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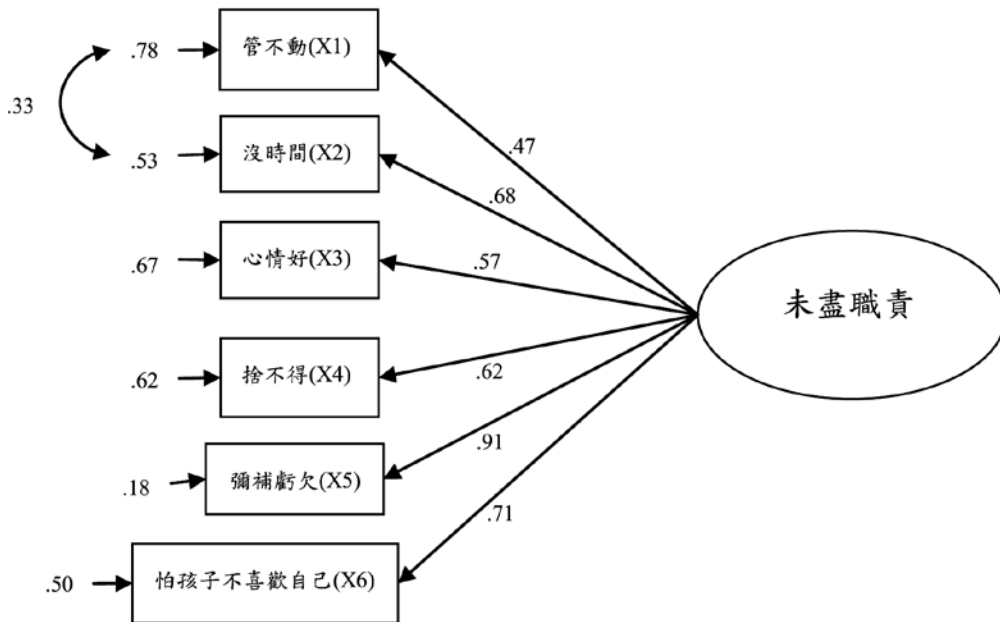
研究者採用主成分分析及 Promax 斜交轉軸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在親方樣本的部分，僅抽離出一個主要因素，將之命名為「未盡職責」歸因，顯示母親基於其角色職責，無論溺愛教養的原因為何，皆難辭未盡職責之咎。子方樣本則抽離出二個因素，因素一命名為「教養不力」，包含管不動、沒時間及心情好；因素二命名為「情感涉入」，包含捨不得、彌補虧欠及怕孩子不喜歡自己（媽媽怕我不喜歡她）。

(二) 驗證性因素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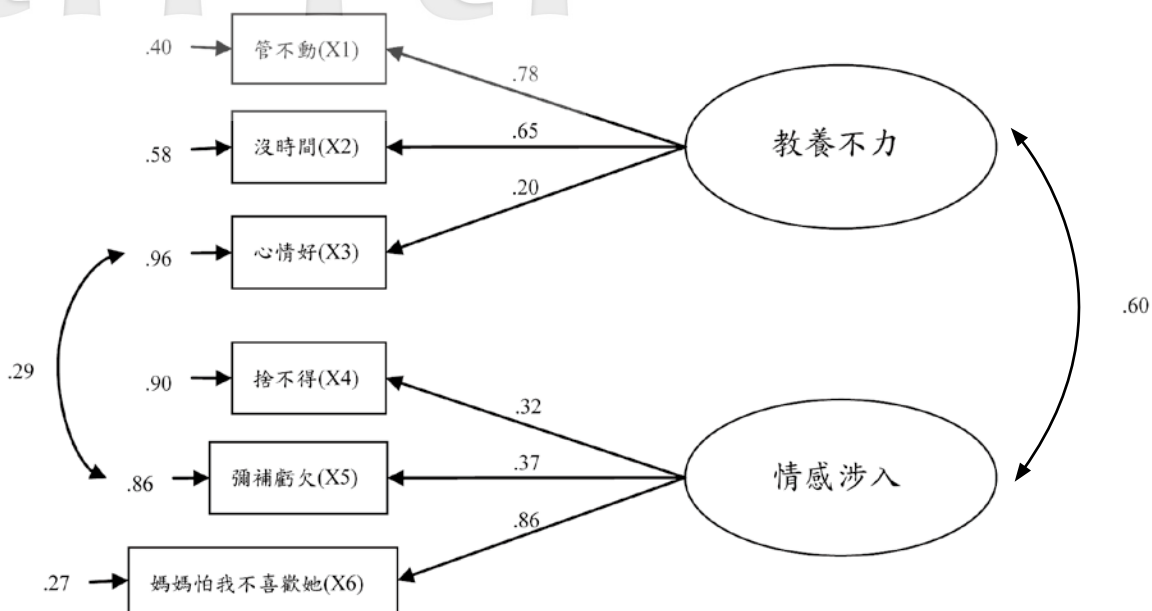
根據探索性因素分析所建構之因素結構，以隨機樣本二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在親方樣本的部分，測量指標：管不動、沒時間、心情好、捨不得、彌補虧欠以及怕孩子不喜歡自己 (X1~X6) 皆受到「未盡職責」因素的影響，依據系統建議增加 X1 與 X2 的相關後，模型整體適配指標達標準 ($RMSEA = .06$ 、 $SRMR = .03$ 、 $GFI = .97$ 、 $NFI = .97$ 及 $Normed \chi^2 = 1.38$)。在子方樣本的部分，測量指標：管不動、沒時間與心情好 (X1~X3) 受到「教養不力」因素的影響；捨不得、彌補虧欠與媽媽怕我不喜歡她 (X4~X6) 則受到「情感涉入」因素的影響，並依據系統建議增加 X3 與 X5 的相關後，模型整體適配指標達標準 ($RMSEA = .08$ 、 $SRMR = .06$ 、 $GFI = .97$ 、 $NFI = .91$ 及 $Normed \chi^2 = 1.91$)

表四 親子雙方溺愛教養歸因之探索性因素分析摘要表

		因素負荷量	特徵值	可解釋變異量(%)	Cronbach's alpha	
親方 樣本	未盡職責	管不動	.63	3.07	51.16	.81
		沒時間	.70			
		心情好	.77			
		捨不得	.72			
		彌補虧欠	.70			
		怕孩子不喜歡自己	.76			
子方 樣本	教養不力	管不動	.68	2.12	55.38	.51
		沒時間	.51			
		心情好	.76			
	情感涉入	捨不得	.75	1.21	.54	
		彌補虧欠	.64			
		媽媽怕我不喜歡她	.72			



圖一 親方溺愛教養歸因的因素結構圖



圖二 子方溺愛教養歸因的因素結構圖

二、溺愛教養歸因之描述統計

表 4 顯示親子雙方在溺愛教養六項歸因的選擇情形。在四分量表中，親方對六項歸因之同意程度皆落在 1 到 2 分之間，依序為「捨不得」、「心情好」、「沒時間」、「彌補虧欠」、「管不動」及「怕孩子不喜歡自己」。子方的部分，溺愛教養六項歸因的選擇上，「捨不得」與「心情好」的同意程度落於 2 到 3 之間，其餘四個歸因依序為「沒時間」、「管不動」、「彌補虧欠」及「媽媽怕我不喜歡她」。由此可知，親方對溺愛教養歸因的同意程度偏低，而子方除「捨不得」與「心情好」的同意程度較高外，其餘歸因的同意程度亦偏低。

三、溺愛教養歸因與親子關係之相關分析

為進一步探究溺愛教養歸因傾向與親子關係的關連性，研究者進行相關分析的檢驗。結果顯示，母親的未盡職責歸因與其評估之親子關係呈顯著負相關 ($r = -.28, p < .001$)。母親的未盡職責歸因傾向越高，其對於親子關係的評估越差。同樣的，子方的教養不力歸因與親子關係亦呈顯著負相關，相關係數為 $r = -.21 (p < .01)$ 。子方的教養不力歸因傾向越高，其對於親子關係的評估越差。子方的情感涉入歸因與親子關係則未有顯著相關 ($r = .04, p = .56$)。

表五 親子雙方整體樣本在溺愛教養歸因選擇上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因素		平均數 (標準差)	因素	平均數 (標準差)	
親 方	管不動	1.46 (.63)	子 方	管不動	1.56 (.67)
	沒時間	1.59 (.64)		沒時間	1.77 (.81)
	未盡職責	1.63 (.67)		心情好	2.17 (.92)
	捨不得	1.96 (.65)		捨不得	2.23 (.77)
	彌補虧欠	1.43 (.61)		彌補虧欠	1.49 (.60)
	怕孩子不喜歡自己	1.28 (.51)		媽媽怕我不喜歡她	1.34 (.56)

肆、討論與建議

本研究為溺愛教養歸因的初探，在親子觀點的對照下，發現了十分值得探討的差異。首先，子方對於溺愛教養的歸因可區分為「教養不力」與「情感涉入」歸因；然而母親的溺愛教養歸因則無法區分出不同的因素內涵。從母親的溺愛教養歸因與親子關係的負向關聯來看，母親對於溺愛教養的歸因趨於負向；也就是說，從為人母親的角度來看，溺愛教養是屬於負面的教養狀態，無論施行原因為何，母親皆不認同，基於母職角色的社會期許，研究者將之命名為「未盡職責」歸因。要理解這樣的歸因傾向，可以從教養觀思潮的轉變來解析。Baumrind (1978) 指出，在 1940 年代以前，權威教養的思維是為主流，父母的權力被強調，加上行為主義學派的觀點影響，主張父母對於孩子行為型塑及改變具有重大的影響力。後來兒童權利運動興起 (Children's Rights Movement)，以孩子為中心的觀點開始發聲，此一觀點強調孩子的自主性，主張任何外在的權威，皆會抑制孩子自我能力的發展。不過後來有學者提出孩子是否被過度寵溺的擔心，溺愛教養對孩子的可能負面影響成為討論的議題。爾後民主教養的概念被提出，成為權威與溺愛之外的合宜選擇。由上述的思潮轉變可以發現，溺愛教養嚴格上來說並不是一種被「主張」的教養，沒有人刻意要溺愛子女，只是在分寸拿捏上出了問題。教養量表的發展也反映出對此教養困境的關

注。舉例來說，Prinzle、Onghena 與 Hellinckx (2007) 所發展出的 Parenting Scale，僅包含兩個向度：過度反應 (overreactivity) 和放縱 (laxness)，其量表編製之緣由即是立基於教養現實中，管教分寸拿捏之不易。此外，若由華人教養觀中「訓練」或「管」的角度觀之，對孩子的「管」不僅是嚴格的管教，且蘊含深層的關懷 (Chao, 1994)。換言之，溺愛教養的「不管」，對於華人父母而言，是不管教又不關心的指控。因此，對於母親而言，溺愛教養的原因內涵的確是趨近於未盡職責的。這樣的歸因，甚或可能帶動更加嚴酷的教養。舉例來說，在黃淑滿 (2008) 的訪談研究中，有母親認為溺愛孩子就是不盡責，因此更刻意的不寵小孩，而其所用的方是就是處罰和打。

相對的，當子方解讀母親的溺愛教養行為時，則呈現兩種不同的歸因傾向。除了負向的教養不力外，尚的情感層面的涉入。此外，從子方歸因與親子關係的關連可以發現，與母親狀況相同的是，子方教養不力歸因與親子關係呈顯著負相關。不過，情感涉入歸因則與親子關係未有顯著關聯。若孩子認為母親的溺愛教養是因為教養不力、無法找到合宜的管教方式，則其對於親子關係的評估也會較差。至於情感涉入歸因的部份，研究者認為，情感涉入歸因可能因其正、負意涵兼具、矛盾夾雜，因此與親子關係的關聯並不明確。首先，溺愛教養對於子女而言，可能帶有正向的感受。一項國小高年級學生的教養研究發現 (陳富美, 2005)，孩子所知覺到的父母溺愛教養的程度，與其在家庭面向的生活適應呈顯著正相關。也就是說，孩子知覺到父母越溺愛，對於家庭生活適應越佳，自覺與家人的相處越好、越覺得在家幸福愉快。高淑芳與陸洛 (2001) 在其針對台灣青少年的研究也指出，在現代台灣家庭由父子軸至夫妻軸的轉變下，父母，尤其是父親已不再被期望扮演權威的角色，父親對與子女的寵溺，對於子女來說是應當的、幸福的、被關心的，並且有減壓的效果。雖然如此，溺愛教養在整個社會文化脈絡下，即便是因著捨不得、彌補虧欠、討孩子喜歡等情感因素，還是不被期許的。孩子可能還是期望父母對其有溫暖支持，但也有著適齡適性的要求。在情境訪談中，有兩位孩子針對情境四母親的代理行為，不約而同以「雞婆」來形容母親。孩子 W 提到：「是過分擔心吧！但也是雞婆！」因此可知，母親的一番苦心，子女雖然知道是出自關心，但並不見得全然領情。對於孩子而言，因著上述正負參雜的感受與認知，因此情感涉入歸因雖未降低親子關係，但也未有提升親子關係的作用。

綜而言之，溺愛教養行為背後的原因為何？在解讀上存在親子觀點的差異。本研究發現，母親對於此種教養行為較趨近於未盡職責的理解，即便有情感涉入的成分，但也難辭其咎。子女因為角色的差異，則除了此種歸因外，多了情感解讀的空間。若以親子關係成分中的「權」與「情」觀之 (李美枝, 1998)，母親對於溺愛教養聚焦於未能有效行使

親權的省思，而子方則在親權之外，看到了溺愛教養下的情感意涵。特別是溺愛教養中的「代理行為」－幫孩子做事，對於孩子來說，其中的情感是最容易感受到的。日常生活照顧，雖然基本、但也是最重要的，對於孩子而言，它是最外顯的母愛（黃淑滿，2008）。相對於內隱的情感，照顧之情不須解碼即可得知。

最後，由於本研究為溺愛教養歸因之初探性研究，因此在後續概念發展與量表修訂時，還有許多具體需改進或注意之處。首先，因素分析顯示，子方歸因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及部分觀察變項之係數偏低。然因研究者擇取之原始歸因選項太少，因此刪除變項將嚴重影響因素結構的穩定性。歸因選項常會隨著情境而改變，因此研究者擇取的是四個情境都共同適用的歸因選項；但也因此而限制了歸因的題數，造成在分析時，無法進行不匹配選項的刪除。建議後續研究可以增加歸因選項，如捨不得中所涵蓋的疼惜概念，可以區分為疼愛和體恤不捨。其次，具有文化意涵的「面子」問題，也可納入後續的歸因探究。如針對情境三忽視孩子不當行為的歸因，有多位親子提到：因為當著外人的面，不好意思、也怕被人看笑話；幫孩子整理書包是怕被老師誤以為父母不用心等等。這些歸因都與自己與孩子的顏面有關。最後，本研究中母親對於溺愛教養六個原因的同意程度皆偏低。然相對的，在情境訪談的部分，母親對於「情境故事」中的其他母親為何會施行溺愛教養的原因，則能侃侃而談。因此，研究者推論，親方對於溺愛教養歸因的填答可能受到社會讚許的干擾，建議後續研究放入社會讚許量表，以做為控制之用。

參考文獻

- 王鍾和（1993）：**家庭結構、父母管教方式與子女行為表現**。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任路忠、劉貴敏、鄧順蓮（2006）：深圳市龍崗區學齡前兒童溺愛行為現況。**中國學校衛生**，27（11），944-945。
- 朱瑞玲（1989）：親子關係：子女的知覺與解釋及其影響。載於伊慶春、朱瑞玲（主編），**台灣社會現象的分析 - 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叢刊 25 期**（181-246 頁）。臺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
- 李盈穎、劉承賢、賀先蕙（2006）：**溺愛戰爭－21 世紀全球父母的難題**。2009 年 4 月 5 日取自 <http://www.businessweekly.com.tw/webarticle.php?id=23100>
- 李美枝（1998）：中國人親子關係的內涵與功能：以大學生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9，3-52。

- 周玉慧、吳齊殷 (2001): 教養方式、親子互動與青少年行為: 親子知覺的相對重要性。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 13 (4), 439-476。
- 林文瑛、王震武 (1995): 中國父母的教養觀: 嚴教觀或打罵觀? 本土心理學研究, 3, 2-92。
- 林惠雅 (1995): 父母教養行為問卷之編製。應用心理學報, 4, 39-72。
- 林慧芬 (2004): 大台北地區母親對「兒童自主」教養信念之詮釋性研究。國立臺北師範學院學報, 17 (2), 229-260。
- 高淑芳、陸洛 (2001): 父母管教態度與國中生升學考試壓力感受之關係。應用心理研究, 10, 221-250。
- 許美金、居維寧 (2002): 華人父母教養方式: 嚴與慈的概念之探討。「中央研究院主辦之第四屆華人心理學家學術研討會暨第六屆華人心理與行為科際學術研討會」發表之論文, 南港。
- 陳富美 (2002): 母親的權威教養、民主教養、與放縱教養的交互作用與幼兒社會行為之探討。中華家政學刊, 32, 75-93。
- 陳富美 (2005): 親職效能感、教養行為與孩子生活適應之關係研究。輔導與諮商學報, 27 (1), 47-64。
- 陳富美 (2007): 親子在教養行為上的認知差異: 預測子方教養知覺的因素探討。中華心理衛生學刊, 20 (1), 1-30。
- 黃淑滿 (2008): 世上只有媽媽好? 有媽的孩子不知道? 母愛的內涵與其影響因素之探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博士論文, 未出版, 台北。
- 葉光輝 (2000): 親子衝突與孝道 (II)。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報告 (編號 NSC89-2413-H-001-002)。
- 葉重新 (1999): 心理學。台北: 心理出版社。
- 趙蕙鈴 (2011): 「以子女為中心」和擔心子女輸在起跑點的父母教養心態與親子處境之探究。家庭教育與諮商學刊, 10, 31-62。
- 劉淑媛 (2004): 父母教養方式與青少年行為困擾之調查與訪談研究。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 碩士論文未出版, 台南。
- 蔣姿儀、林季宜 (2009): 東南亞新移民的子女在幼兒園社會行為發展探析。幼兒教育年刊, 20, 97-124。
- 羅瑞玉 (2000): 家庭因素與兒童的利社會行為。「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之第五屆華人心理與行為科際學術研討會」發表之論文, 南港。
- Ateah, C.A., & Durrant, J.E. (2005). Maternal use of physical punishment in response to child misbehavior: Implications for child abuse prevention. *Child Abuse and Neglect: The International*

- Journal*, 29(2), 169-185.
- Baumrind, D. (1967). Child care practices anteceding three patterns of preschool behavior. *Genetic Psychology Monographs*, 75(1), 43-88.
- Baumrind, D. (1978). Parental discipline pattern and social competence in children. *Youth and Society*, 9(3), 239-275
- Baumrind, D. (1991). The influence of parenting style on adolescent competence and substance use. *Journal of Early Adolescence*, 11(1), 56-95.
- Bugental, D.B., & Happaney, K. (2002). Parental attribution. In Bornstein, M. H. (Ed.), *Handbook of parenting: Being and becoming a parent* (2nd ed., pp.509-535).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Chao, R.K. (1994). Beyond parental control and authoritarian parenting style: Understanding Chinese parenting through the cultural notion of training. *Child Development*, 65(4), 1111-1119.
- Chen, X., Liu, M., & Li, D. (2000). Parental warmth, control, and indulgence and their relations to adjustment in Chinese Children: A longitudinal study.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14(3), 401-419.
- Chiu, L.H. (1987). Child-rearing attitudes of Chinese, Chinese-American, and Anglo-American mother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logy*, 22(4), 409-419.
- Dornbusch, S.M., Ritter, P.L., Leiderman, H.P., Roberts, D.F., & Fraleigh, M.J. (1987). The relation of parenting style to adolescent school performance. *Child Development*, 58(5), 1244-1257.
- Fincham, F.D., Beach, S.R.H., Arias, I., & Brody, G.H. (1998). Children's attributions in the family: The children's relationship attribution measure.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12(4), 481-493.
- Grace, N.C., Kelley, M.L., & McCain, A.P. (1993). Attribution processes in mother-adolescent conflict. *Journal of Abnormal Child Psychology*, 21(2), 199-211.
- Katsurada, E., & Sugawara, A.I. (2000). Moderating effects of mothers' attribution on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ir affect and parenting behaviors and children's aggressive behaviors. *Journal of Child and Family Studies*, 9(1), 39-50.
- Kelley, M.L., & Tseng, H. (1992). Cultural differences in child rearing: A comparison of immigrant Chinese and Caucasian American mothers.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23(4), 444-455.
- Lau, S., Lew, W.J.F., Hau, K.T., Cheung, P.C., & Berndt, T.J. (1990). Relations among perceived parental control, warmth, indulgence, and family harmony of Chinese in Mainland China.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6(4), 674-677.
- Lin, C.Y.C., & Fu, V.R. (1990). A comparison of child-rearing practices among Chinese, immigrant

- Chinese, and Caucasian-American parents. *Child Development*, 61(2), 429-433.
- Lorber, M.F., O'Leary, S.G., & Kendziora, K.T. (2003). Mothers' overreactive discipline and their encoding and appraisals of toddler behavior. *Journal of Abnormal Child Psychology*, 31(5), 485-494.
- Maccoby, E.E., & Martin, J.A. (1983). Socialization in the context of the family: Parent-child interaction. In P. H. Mussen (Ed.), *Handbook of child psychology* (4th ed., pp.1-101). New York, NY: John Wiley & Sons.
- Mackinnon-Lewis, C., Castellino, D.R., Brody, G.H., & Fincham, F.D. (2001). A longitudinal examination of the associations between fathers' and children's attributions and negative interactions. *Social Development*, 10(4), 473-487.
- Poling, D.A., & Hupp, J. M. (2009). Active learning through role playing: Virtual babies in a child development course. *College Teaching*, 57(4), 221-228.
- Prinz, P., Onghena, P., & Hellinckx, W. (2007). Reexamining the parenting scale: Reliability, factor structure, and concurrent validity of a scale for assessing the discipline practices of mothers and fathers of elementary-school-aged children. *European Journal of Psychological Assessment*, 23(1), 24-31.
- Robinson, C.C., Mandlco, B., Olsen, S.F., & Hart, C.H. (1995). Authoritative, authoritarian, and permissive parenting practices: Development of a new measure. *Psychological Reports*, 77, 819-830.
- Slep, A.M.S., & O'Leary, S.G. (1998). The effects of maternal attributions on parenting: An experimental analysis.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12(2), 234-243.
- Xu, Y., Farver, J.A.M., & Zhang, Z. (2009). Temperament, harsh and indulgent parenting, and Chinese children's proactive and reactive aggression. *Child Development*, 80(1), 244-258.

收件日期：101年11月5日

複審一日期：102年2月5日

複審二日期：102年4月22日

通過日期：102年9月12日

Attributions to Permissive Parenting: Parents' vs. Children's Perceptions

Jung-Jung Lee

Fu-Mei Chen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his study examined mothers' and children's attributions to permissive parenting practices, and the relations between attributions and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 There were two parts in this study: Scenario interview and questionnaires method. Nine pairs of mothers and their 5th or 6th grade children were interviewed. Questionnaires were completed by 258 pairs of mothers and children. Factor analyses identified one factor "Irresponsibility" for mothers, and two factors "Incapable of parenting" and "Involving with love" for children. Mother's "Irresponsibility" attributional tendency was negatively correlated with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 Children's "Incapable of parenting" attributional tendency was also negatively correlated with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 However, children's "Involving with love" attributional tendency was not correlated with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 significantly. In sum, mothers view permissive parenting as negative. No matter the reason of the practices, parents who practice permissive parenting are not responsible. However, children can see the "love" components, other than irresponsibility in their parents' permissive parenting.

Keywords: attributions,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 permissive parenting, school-aged children